

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2019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 一、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三、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和宣传国家、省、市、区有关集体经济发展的政策规定，拟订有关细则并落实；根据市、区经济发展和布局，指导集体企业做好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助推集体企业发展；指导集体企业做好财务、统计、报表的编制和汇总工作，加强经济分析，促进集体经济发展；指导集体企业加强班子建设和内部管理，规范企业经营运作，保障集体经济健康发展；组织培训集体企业管理人员，为集体经济发展提供人才服务；参与拟订支持集体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政策并跟踪落实，引导集体经济转型升级多元发展，同时为集体企业对外投资发展提供服务；协调相关部门解决集体企业发展中遇到的问题，加快集体经济发展；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机构编制八定事项的通知》（福编[2019]4号）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更名为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的2019年度部门预算即为“2019年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指导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

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包括深圳市福田区

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共 1 家基层单位。行政编制总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总数 9 人，实有在编人数 9 人；离休 0 人，退休 3 人；老工勤 0 人、雇员 0 人、社区工作站定员 0 人、劳务派遣人员 4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1 辆，包括定编车辆 1 辆，摩托车 0 辆。

二、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2019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33.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48.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0.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4,535.3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9.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4,633.53	本年支出合计	52	4,633.5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0.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0.46
	27			55	
总计	28	4,633.97	总计	56	4,633.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33.53	4,633.51	0.00	0.00	0.00	0.00	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18	4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8.18	4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8	3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7	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98	0.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98	0.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98	0.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35.33	4,535.31	0.00	0.00	0.00	0.00	0.0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135.17	4,135.15	0.00	0.00	0.00	0.00	0.0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135.17	4,135.15	0.00	0.00	0.00	0.00	0.0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00.17	40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01			2129901	400.17	40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03	4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03	4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95	3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08	13.08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33.51	356.84	4,276.6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18	48.1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8.18	48.1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8	35.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7	6.7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98	0.9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98	0.9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98	0.9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35.31	258.64	4,276.67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135.15	258.64	3,876.51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135.15	258.64	3,876.51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00.17	0.00	400.17	0.00	0.00	0.00
2129901			2129901	400.17	0.00	400.1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03	49.0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03	49.0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95	35.9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3.08	13.08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33.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48.18	48.1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0.98	0.9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4,535.31	4,535.3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9.03	49.03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4,633.51	本年支出合计	53	4,633.51	4,633.5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4,633.51	总计	58	4,633.51	4,633.5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金额：万
元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00	0.00	0.00	4,633.51	356.84	4,276.67	4,633.51	356.84	4,276.6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48.18	48.18	0.00	48.18	4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48.18	48.18	0.00	48.18	48.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5.44	5.44	0.00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35.98	35.98	0.00	35.98	3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6.77	6.77	0.00	6.77	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98	0.98	0.00	0.98	0.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98	0.98	0.00	0.98	0.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0.98	0.98	0.00	0.98	0.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4,535.31	258.64	4,276.67	4,535.31	258.64	4,276.67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4,135.15	258.64	3,876.51	4,135.15	258.64	3,876.51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4,135.15	258.64	3,876.51	4,135.15	258.64	3,876.51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400.17	0.00	400.17	400.17	0.00	400.17	0.00	0.00	0.00	0.00
2129901			2129901	0.00	0.00	0.00	400.17	0.00	400.17	400.17	0.00	400.1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49.03	49.03	0.00	49.03	4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49.03	49.03	0.00	49.03	4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35.95	35.95	0.00	35.95	3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00	0.00	0.00	13.08	13.08	0.00	13.08	13.0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4.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8.84	30201	办公费	0.8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1.1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9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9.25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23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63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1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9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5.90	30229	福利费	0.0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7			
人员经费合计		345.70	公用经费合计					11.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单位：万元

2019 预算数						2019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	0.00	4.00	0.00	4.00	1.00	0.78	0.00	0.78	0.00	0.7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三、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0.44 万元, 本年收入 4633.53 万元, 本年支出 4633.51 万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结余分配 0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0.4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入减少 1134.37 万元, 支出减少 1134.39 万元, 减幅均为 19.67%。主要原因是减少鼓励支持股份合作公司持续发展扶持项目补助资金拨付。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全年总收入 4633.5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633.51 万元, 占 99.99%, 其它收入 0.0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 减少 1133.28 万元, 减少 19.65%, 主要原因是减少鼓励支持股份合作公司持续发展扶持项目补助资金拨付。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决算总支出 4633.51, 其中: 基本支出 356.84 万元, 占 7.7%; 项目支出 4276.67 万元, 占 94.47%。与 2018 年相比, 减少 1133.95 万元, 减少 19.66%。减少财政拨款支出, 主要原因是减少鼓励支持股份合作公司持续发展扶持项目补助资金拨付。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 4633.51 万元, 本年支出 4633.51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

收入减少 1133.93 万元,支出减少 1133.93 万元,减幅均为 19.66%。主要原因是减少鼓励支持股份合作公司持续发展扶持项目补助资金拨付。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633.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6.84 万元,占 7.7%;项目支出 4276.67 万元,占 92.3%。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6.8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45.70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及补缴养老保险等;公用经费 11.14 万元,包括工会经费及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 万元的 15.6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8 年决算数 3.63 万元相比减少了 2.85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 2019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全年预算 0 万元。

2.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为 0.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4 万元的 19.5%，主要是继续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费用有所节约；较 2018 年决算数 3.63 万元相比减少 2.85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主要原因是 2018、2019 年无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4 万元的 19.5%；较 2018 年的 3.63 万元减少了 2.85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油费及维修费。

2019 年我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台，保有量共 1 台。其中，署本级 1 台。具体开支内容包括：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执行公务和区股份合作公司调研及扶贫等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 2019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 0。2018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 0。2019 年度我单位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相关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全面开展 2019 年度“三本”预算绩效自评。其中，三级项目 11 个，共涉及财政资金 4289.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结合重点履职项目开展情况，组织对“股份公司治安补助”1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 34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和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股份公司治安补助项目”等 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绩效情况自评表详见附件。

(1)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7.63 万元，执行数 70.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1.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效益指标及项目质量指标完成较好，满意度指标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单位未作满意度调查。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开展满意度调查。

(2) 扶持股份公司发展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00.16 万元，执行数 400.1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本单位积极指导

各股份合作公司做好持续发展资金扶持申报工作,股份合作公司对照“1+6”政策共申报了49个扶持项目,经审核符合扶持条件的项目有42个,扶持经费共计400.165万元。该项目决策性指标、质量达标情况和匹配性指标完成较好,满意度指标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单位未作满意度调查。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对股份合作公司的扶持力度。发挥“1+6”扶持政策的作用,减轻股份合作公司社会治安管理负担,引导公司申报持续发展扶持项目,依据自身优势积极探索多元化发展模式和经营方式,推动物业经济由低端向高端转型升级多元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并及时开展项目满意度调查。

(3) 其他管理事务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2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72.66万元,执行数172.65万元,预算执行率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该项目主要是开展股份合作公司培训工作。主要是创新培训方式,改变以往组织股份合作公司领导班子、中层骨干、办公室人员到异地高校培训的方式,以在本地培训为主,“送教上门”(组织专家、教授到公司开展培训)、“按需培训”(根据公司需求开展针对性培训)。组织15家股份合作公司董事会成员、相关中层骨干,开展企业发展、投资分析、人力资源、物业管理等专题培训;开展了股份合作公司办公室工作人员、业务技能人员等的培训工作。组织全区15家股份合作公司财务人员开展2018年度集体股份合作公司会计决算报表培训,加强对各公司财务工作的指导,推动公司管好钱,理好财。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参训人员积极性、学习主动性及学习效

果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培训力度，利用人才力量助推股份合作公司转型发展。继续探索开展股份合作公司智力指导的新路子，提高股份合作公司各个岗位人员的整体素质。

(4) 基层党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19 年度，按比例计提基层党建经费，由于未能预期支出，基层党建经费按程序收回。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基层党建经费用于党建活动开支，由于党建活动未形成费用支出，因此该项目执行率低于 100%。

(5) 股份公司治安补助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400 万元，执行数 34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加强绩效项目评价指标针对性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项目经验，更加科学合理设置项目指标。

(6) 公务接待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72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项目执行率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19 年度，按比例计提基层公务接待费，由于没有发生公务接待活动，公务接待费按程序收回。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公务接待费用于公务接待活动开支，由于公务接待活动未形成费用支出，因此该项目执行率低于 100%。

(7) 政府采购类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56 万元，执行数 5.3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办公实际需要进行采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采购执行时间晚于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物品采购管理，切实提高物品采购时效性。

(8) 劳务派遣人员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2 万元，执行数 41.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19 年劳务派遣人员实际发生费用执行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劳务派遣人员执行新管理系统衔接导致当月费用拨付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系统管理，提高资金拨付及时性。

3.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对 2019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中属于城乡社区事务的履行对股份合作公司拨付社会治安补助资金主要职能的重点支出，共计 1 个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 34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具体详见《2019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4.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为事业单位（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2019 年无机关

运行经费支出。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

四、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用于补助正常业务资金的不足。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缴款：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二）支出科目名词解释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反映集体经济行政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反映辖区集体经济发展指导的相应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专业名词解释

1、“三公”经费：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应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待支出；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照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2、机关运行经费：同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附件：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项目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 (25 分)	明确性(11 分)	依据明确(5 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 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 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 分)。	5.00
		目标明确(6 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 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 分）；（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 分）。	2.00
	可行性(14 分)	制度保障(6 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 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 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 分）。	6.00
		人财物保障(3 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p>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3.00
项目管理 (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p>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 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 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 工作目标达到预期, 得1.5分; (2)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 工作目标未达预期, 得0.5分; (3) 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 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 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 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 及时归档(0.5分), 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 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 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3.0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分)	18.00
	满意度(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分)、良(4分)、中(2分)、差(0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分)。	0.00
	绩效跟踪评价(5分)	绩效跟踪评价(5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分。)	5.00
自评总得分				83.00

扶持股份公司发展资金项目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 (25 分)	明确性(11 分)	依据明确(5 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 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 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 分）。	5.00
		目标明确(6 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 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 分）； （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 分）。	6.00
	可行性(14 分)	制度保障(6 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 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 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 分）。	6.00
		人财物保障(3 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p>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4.00
项目管理 (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p>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 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 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 工作目标达到预期, 得1.5分; (2)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 工作目标未达预期, 得0.5分; (3) 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 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 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 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 及时归档(0.5分), 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 本指标得0分。	2.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 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3.0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 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 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 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 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 要求细化量化, 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分)	16.00
	满意度(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 分为优(6分)、良(4分)、中(2分)、差(0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分)。	0.00
	绩效跟踪评价(5分)	绩效跟踪评价(5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分。)	5.00
自评总得分				84.00

其他管理事务项目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 (25 分)	明确性(11 分)	依据明确(5 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 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 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 分）。	5.00
		目标明确(6 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 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 分）； （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 分）。	2.00
	可行性(14 分)	制度保障(6 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 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 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 分）。	6.00
		人财物保障(3 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p>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3.00
项目管理 (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时间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时间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p>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支付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支付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2.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 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3.0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 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 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 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 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 要求细化量化, 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分)	18.00
	满意度(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 分为优(6分)、良(4分)、中(2分)、差(0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分)。	0.00
	绩效跟踪评价(5分)	绩效跟踪评价(5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分。)	5.00
自评总得分				82.00

基层党建项目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 (25 分)	明确性(11 分)	依据明确(5 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 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 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 分)。	5.00
		目标明确(6 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 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 分); (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 分)。	2.00
	可行性(14 分)	制度保障(6 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办法和内控制度(2 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 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 分)。	6.00
		人财物保障(3 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p>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3.00
项目管理 (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p>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 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 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3.0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 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 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 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 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 要求细化量化, 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分)	18.00
	满意度(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 分为优(6分)、良(4分)、中(2分)、差(0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分)。	0.00
	绩效跟踪评价(5分)	绩效跟踪评价(5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分。)	5.00
自评总得分				83.00

股份公司治安补助项目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 (25 分)	明确性(11 分)	依据明确(5 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 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 金额合理(2 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 分)。	5.00
		目标明确(6 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 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 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 分); (2) 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 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 分)。	6.00
	可行性(14 分)	制度保障(6 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 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 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 分)。	6.00
		人财物保障(3 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 分), 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 分), 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 分), 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p>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4.00
项目管理 (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p>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 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 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 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 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 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约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3.0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分)	18.00
	满意度(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分)、良(4分)、中(2分)、差(0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分)。	0.00
	绩效跟踪评价(5分)	绩效跟踪评价(5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分。)	5.00
自评总得分				88.00

公务接待费项目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 (25 分)	明确性(11 分)	依据明确(5 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 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 金额合理(2 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 分)。	5.00
		目标明确(6 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 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 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 分); (2) 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 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 分)。	2.00
	可行性(14 分)	制度保障(6 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 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 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 分)。	6.00
		人财物保障(3 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 分), 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 分), 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 分), 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p>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3.00
项目管理 (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p>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 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3.0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分)	18.00
	满意度(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分)、良(4分)、中(2分)、差(0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分)。	0.00
	绩效跟踪评价(5分)	绩效跟踪评价(5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分。)	5.00
自评总得分				83.00

政府采购类项目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 (25 分)	明确性(11 分)	依据明确(5 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 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 金额合理(2 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 分)。	5.00
		目标明确(6 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 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 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 分); (2) 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 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 分)。	2.00
	可行性(14 分)	制度保障(6 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部控制制度(2 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 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 分)。	6.00
		人财物保障(3 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 分), 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 分), 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 分), 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p>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3.00
项目管理 (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p>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2.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与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 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3.0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分)	18.00
	满意度(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分)、良(4分)、中(2分)、差(0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分)。	0.00
	绩效跟踪评价(5分)	绩效跟踪评价(5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分。)	5.00
自评总得分				82.00

劳务派遣人员项目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项目决策 (25 分)	明确性(11 分)	依据明确(5 分)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 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计算,金额合理(2 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 分)。	5.00
		目标明确(6 分)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 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 分); (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 分)。	2.00
	可行性(14 分)	制度保障(6 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方法和内控制度(2 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 分);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 分)。	6.00
		人财物保障(3 分)	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 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 分)。	3.00

		实施方案保障(5分)	<p>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 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 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 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 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 	3.00
项目管理 (20分)	匹配性(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绩效目标或申报文本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时间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 时间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3分)	<p>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以年初工作计划为评价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付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 支付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3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内容和工作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编制了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内容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一项支出内容和工作目标不匹配扣一分，扣完为止。 	3.00

	可控性(4分)	监控措施(2分)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未纳入当年度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有其他过程性监管手段(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00
		监控效果(2分)	主要考察绩效监控或其他监控手段的效果: 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2分); 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 (1)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达到预期,得1.5分; (2) 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工作目标未达预期,得0.5分; (3) 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	2.00
	规范性(7分)	业务管理规范性(3分)	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 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项目资料不齐全(0分),及时归档(0.5分),未及时归档(0分)。	3.00
		资金管理规范性(4分)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调整、调剂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00
项目绩效(55分)	完成情况(12分)	成本控制情况(6分)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3.00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6分)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一分,6分扣完为止。	6.00
	达标情况(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12分)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00
	效益性(18分)	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18分)	评价实施方根据实际产生的效益进行评分,要求细化量化,在备注列进行描述(18分)	18.00
	满意度(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分)、良(4分)、中(2分)、差(0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分)。	0.00
	绩效跟踪评价(5分)	绩效跟踪评价(5分)	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分); 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分); 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分); 4. 及时进行了整改(1分。)	5.00
自评总得分				83.00

2019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股份公司治安补助

主管部门：深圳市福田区集体经济发展服务署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及立项依据

根据《福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福田区支持股份合作公司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福府办规〔2017〕2号）的《深圳市福田区股份合作公司社会治安补助资金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区政府对股份合作公司协助做好城中村社会治安管理工作给予补助，补助资金由区财政部门纳入区集体署年度一般预算。每年从区财政给予15家股份合作公司社会治安费用支出补助总计3,400万元。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区集体署根据各股份合作公司上报资料，会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核查，核查结果表明，2018年全区15家股份合作公司用于社会治安管理的费用总额为9,918.21万元（其中：渔农股份合作公司发生社会治安管理费用177.49万元，其余14家股份合作公司发生社会治安管理费用合计9,740.72万元），区拨付的3,400万元补助资金占其总支出的34.28%。

根据福府办规〔2017〕2号规定，社会治安管理经费主要用于保安人员工资、福利、培训、宣传教育、设备装备、突击行动、重大活动等方面。社会治安补助资金的发放，对股份合作公司积极协助公安部门保障城中村治安工作起到很好的促进作用。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① 对已基本完成旧村改造的渔农股份合作公司给予社会治安费用支出补助110万元。

② 其余14家股份合作公司的社会治安补助金额根据各股份合作公司所承担的社会治安工作量，运用因素加权平均计算法则，按照社会管理人

口、占地面积、治安费用支出、股民人数等四项指标,分别实行 45%、30%、15%、10%加权平均法计算各公司应补助的资金。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根据《实施细则》规定,除渔农公司给予固定补助 110 万元以外,其余股份合作公司均运用因素加权平均计算法则,按照社会管理人员、占地面积、治安费用支出、股民人数等四项指标,分别实行 45%、30%、15%、10%加权平均法计算各股份合作公司应补助的资金数额。其中,上述社会管理人员数据、占地面积数据由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福田公安分局提供;治安费用支出及股民人数数据由各股份合作公司提供(由我办聘请中介机构深圳万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核查)。

分配方案:

公司名称	补助金额(万元)	公司名称	补助金额(万元)
上步	397.646	沙尾	182.209
环庆	271.898	沙嘴	163.098
岗厦	218.427	上沙	381.197
皇岗	361.133	下沙	221.760
水围	181.639	上梅林	165.707
渔农	110.000	下梅林	311.135
石厦	143.547	田面	83.912
新洲	206.692	合计	3,400.00

以上 3,400 万元社会治安补助资金从集体署年度一般预算资金中开支。

(四) 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区财政部门的要求，区集体署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监控表，将绩效目标分为投入目标、产出目标和效益目标，并将产出目标细分为数量目标、工作目标、工作时效。

1. **投入目标：**预算金额 3,400 万元，2019 年全部完成支付。

2. **产出目标：**

① **数量目标：**通过加强对社会治安的监督管理，提升社区环境，维护人民生产生活环境。按照政策指标对区 15 家股份合作公司进行治安补助测算及发放。

② **质量目标：**主要用于保安人员工资、福利、培训、宣传教育、设备装备、突击行动，重大活动等方面。社会治安补助资金的发放，对股份合作公司积极协助公安部门保障城中村治安工作起到了很好的促动作用。

③ **工作时效：**按照预算进度完成资金下拨。

3. **效益目标：**引导各股份合作公司发展、夯实我区集体经济；社会治安补助资金的发放，对股份合作公司积极协助公安部门保障城中村治安工作起到很好的促进作用，提升了城中村的社会治安水平，解决了城中村外来人口多、人群素质低、不易管理等难题。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自2018年起，集体署将社会治安补助项目纳入年度重点项目绩效管理，2018年开展了该重点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根据2018年度项目自评报告显示，区集体署2018年度“社会治安补助”主要目标任务已经实施完成，项目立项规范、专项资金到位、管理制度健全、项目产出效果明显，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截至本报告日，区集体署尚未披露2019年度“股份公司治安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目的

全面深化预算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以结果为导向强化预算执行责任和效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以预算管理全过程为脉络探索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引发<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深办发〔2018〕32号）、《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等相关要求开展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二）评价原则

结合绩效评价目的和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原则：

（1）程序规范原则。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规定的程序，制定合理、可行的绩效评价方案，并综合运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2）客观公正原则。基于被评价单位在专项经费管理过程中的真实情况及投入产出效果，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3）专项设计原则。基于“社会治安补助”项目特性，设计一套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根据项目实际细化分解，以出具相对公允的绩效评价报告。

（4）问题导向原则。针对被评价单位在“投入”和“过程”环节，运用“问题导向”原则，查找并分析与“产出”之间的逻辑关系，提出更具针对性的合理化建议。

（三）评价指标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参考《深圳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兼顾“共性”，突出“个性”。

“共性”评价指标体系涵盖项目决策、过程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采用计划标准，综合考虑项目背景、意义、范围、财力扶持和资金拨付、项目流程等，根据绩效评价原则及资金特征，结合部门工作目标，设定各类指标。

“个性”评价指标体系考虑“社会治安补助”项目特点，重点针对“产出”和“效益”类指标，设计个性化指标，体现评价指标体系的项目针对性和结果客观性。

绩效指标体系详见附件《区集体署2019年度“社会治安补助”项目绩效评分表》。

（四）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和其他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

（2）比较分析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指标制定上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优先定量，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资金效果、服务对象满意度、环境效益及可持续性等方面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其他评价方法。

(五) 评价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的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三个阶段，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 前期准备

(1) 成立评价工作小组，明确评价工作任务及职责分工。

(2) 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及工作计划。

(3) 收集与审核项目资料。结合绩效评价工作任务和项目具体情况，制定被评价单位需提供的资料清单，对被评价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进行核实和分析，审核确认基础数据资料。同时，通过查询统计资料、部门和单位相关网站、相关研究报告等方式收集资料，并开展调研相关工作。

2. 组织实施

(1) 组织实施阶段。评价组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采取勘察、问询等方式核实前期了解信息，对相关资料进行分析、筛选和整理，通过整理和沟通，及时补充所需资料和完善评价内容。

(2) 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项目特点和具体情况，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进行修订和完善。

(3) 形成初步评价意见。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每项指标所对应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依据现场勘查和资料收集情况，进行初步分析论证，根据确定的评分标准，形成初步评价意见。

3. 分析评价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结合前期资料审核和分析、内部沟通讨论等情况，初步形成绩效评价总体结论，并按照规定文本格式和相关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 沟通绩效评价意见。评价组就绩效评价报告内容与被评价单位进行沟通，听取反馈意见，修改和完善相关内容。

(3) 报送绩效评价报告。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区集体署2019年度“社会治安补助项目”主要目标任务已经实施完成，项目立项规范、专项资金到位、管理制度健全、产出效果明显，实施效益突出，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综合评价结果得分98分，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区集体署2019年度“社会治安补助”项目绩效评分表》。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目标明确、细化、量化；项目决策依据根据《福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福田区支持股份合作公司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福府办规〔2017〕2号）的《深圳市福田区股份合作公司社会治安补助资金实施细则》的有关要求，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根据部门预算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制定了项目中长期目标和项目年度目标；项目决策程序履行了相应的手续，合法合规；资金分配因素根据测算明细，区政府对股份合作公司协助做好城中村社会治安管理工作给予补助，使资金分配更全面合理。

根据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福田公安分局以及各股份合作公司提供的数据，2018年度，全区15个股份合作公司的社会管理人员、占地面积、治安费用支出、股民人数等四项指标的情况为：

序号	公司名称	红线占地面积 (万平方米)	社会管理人口 人数(人)	股民人数 (人)	2018年治安费 用支出(万元)
1	上步	25.46	65235	1450	1,622.80

2	环庆	16.37	53293	991	718.52
3	岗厦	11.38	37430	917	922.35
4	皇岗	42.27	49836	1037	757.06
5	水围	21.64	21372	468	583.93
6	石厦	10.08	25893	458	434.65
7	新洲	13.49	35887	430	913.17
8	沙尾	15.84	34102	460	337.15
9	沙嘴	14.57	22891	680	522.32
10	上沙	34.63	69115	1092	638.91
11	下沙	14.13	38722	746	821.80
12	上梅林	13.77	25340	786	436.59
13	下梅林	25.21	56690	1031	644.42
14	田面	9.42	8025	256	387.05
15	渔农				177.49
合计		268.26	543831	10802	9,740.72

综上，除对已完成旧村改造的渔家股份合作公司每年度给予社会治安补助支出补助110万元，其余14家股份合作公司根据上述四个指标因素加权平均计算，核拨每年度的社会治安补助项目经费。其中股份合作公司所提供数据已经由第三方机构进行审计。

（二）项目过程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区集体署办公室每年第一季度受理各股份合作公司社会治安补助资金申请，对该资金申诉相关资料进行收集与审查；在进行资料审查之后，按照《实施细则》中计算方法，形成当年社会治安补助资金分配方案，报分管区领导审批；经分管区领导审批后，区集体署向区财政部门递交拨付计划，并按照规定拨款至各股份合作公司。

2019年度区集体署社会治安补助项目，预算收入总额34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400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具体如下表：

年份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金额 (万元)
2019	3400.00	0	3400.00
合计	3400.00	0	3400.00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2019年度，区集体署社会治安补助项目，按年初预算计划进度及分配额度分别拨付至15个股份合作公司。该项目资金使用率100%。具体分配金额和拨付情况如下：

具体如下表：

公司名称	补助金额(万元)	资金拨付时间	公司名称	补助金额(万元)	资金拨付时间
上步	397.646	2019.06.27	沙尾	182.209	2019.06.27
环庆	271.898	2019.06.27	沙嘴	163.098	2019.06.27
岗厦	218.427	2019.06.27	上沙	381.197	2019.06.27
皇岗	361.133	2019.06.27	下沙	221.76	2019.06.27
水围	181.639	2019.06.27	上梅林	165.707	2019.06.27
渔农	110	2019.06.27	下梅林	311.135	2019.06.27
石厦	143.547	2019.06.27	田面	83.912	2019.06.27
新洲	206.692	2019.06.27	合计	3,400.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区集体署资金拨付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

况。

4. 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接受补助资金的股份合作公司应在福田公安分局、区综治办、相关街道办事处等职能部门的指导和帮助下，积极加强对辖区内社会治安管理工作，认真履行社会治安管理职能，保证辖区的社会治安环境形势良好。对于不认真履行社会治安管理职能，造成辖区内社会治安状况比上年明显下降的公司，在下年审核该公司的补助资金申请时，将酌情核减，并责成有关公司负责人进行整改。

区集体署每年就补助资金的使用情况形成专题报告，报区集体经济发展委员会审查，同时抄送区财政局。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区集体署“社会治安补助”项目在2019年度内投入、产出、效益三大方面均取得良好的效果，其中项目产出中的“数量目标”、“质量目标”以及“工作时效”三个维度均完成预算绩效指标。

1. 数量指标

（1） 预算执行率

2019年度，社会治安补助项目预算执行率100%。按照政策指标对区15家股份合作公司进行治安补助测算及发放。

（2） 受益股份合作公司

根据《实施细则》，2019年度社会治安补助面向福田区15个股份合作公司拨付。受益群体为各股份合作公司及所辖群众。

总体上看，区集体署之“社会治安补助项目”管理较规范，按照《实施细则》每年度有序进行。

2. 质量指标

上步：公司积极配合市、区有关部门认真履行社会治安管理职能，辖区治安状况持续好转，2018年上步片区案发53宗，同比下降36%。

环庆：公司积极配合开展治安工作，全年抓获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30人，其中刑事拘留1宗1人、治安拘留4宗5人、一般作案嫌疑人21人；协助派出所查处招嫖女94人；扑救各类火险21起；协助交警查扣“黑摩的”341辆；救助群众7人；帮助走失儿童（老人）15人；拾金不昧7起。

岗厦：公司积极配合开展治安工作，全年利用监控视频盘查可疑人员2000余人，抓获各类违法嫌疑人58人，其中刑事拘留4人、治安拘留4人，辖区刑事治安案件同比下降11%。

皇岗：公司坚持每周配合派出所联合行动，2018年皇岗村发生治安案件152宗、刑事案件58宗，分别同比下降13%和15%；抓获盗窃嫌疑人6名。村内治安情况良好。

水围：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扫黑除恶行动、排查可疑人员和整治非法营运电动车专项行动，净化辖区治安环境。刑事警情44宗，同比下降15%；治安警情81宗，同比下降25%，真正做到“发案少，秩序好，群众满意”的治安管理目标。

石厦：公司认真协助履行社会治安管理职能，加强对辖区内社会治安的管理工作，配合派出所开展了抓“黄赌毒”工作，确保辖区社会治安环境形势良好。

新洲：公司积极配合市、区有关部门认真协助履行社会治安管理职责，辖区内社会治安状况逐年好转。

沙尾：公司协助派出所推进扫黑除恶专项工作，制作宣传标语100条、横幅50条，清查招嫖女250余人次，清查闲杂人员3050人次，清查涉黄出租屋95间，协助派出所抓获涉黄人员、涉赌人员185人，销毁麻将台50余张，

创建和谐社区。

沙嘴：公司积极配合开展社会治安管理和维稳工作，2018年度刑事案件同比下降5.2%，治安案件同比下降47.7%，辖区内社会治安环境明显提升。

上沙：全年共发生各类刑事案件130宗，其中盗窃案件46宗，诈骗案件67宗，其他案件27宗，同比上年案件下降比例为40%，破获案件7宗，抓获嫌疑人7人，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3万元。

下沙：公司积极配合公安机关开展系列严打整治行动，全面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处罚麻将店13家，协助派出所刑拘了其中16名老板或股东，并对房东进行处罚，为社区营造良好氛围。

上梅林：公司积极配合派出所开展村内治安管理工作，2018年度村内发案警情与2017年度相比有明显下降。

下梅林：公司积极配合做好严打整治专项工作，保证了辖区内的社会治安环境形势良好，实现全村全年无重大事故发生。

田面：公司治保会积极配合派出所工作，通过打防结合的方式，有效遏制辖区刑事案件发案率，荣获了“华富街道办群防群治先进单位”。

渔农：认真配合开展福田口岸周边和辖区社会治安工作，2018年辖区内共2起矛盾纠纷事故、2宗治安刑事案件。

总体上看，各股份合作公司均能做到与辖区派出所信息互通、对接有序，协助公安部门保障城中村治安起到很好的促进作用。

3. 工作时效

2019年度，集体署已严格落实，按时完成“社会治安补助”专项资金的审批及拨付。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

1. 受益群体覆盖到全区15个股份公司及下辖群众。

社会治安补助项目旨在协助公安部门保障城中村治安，加强法制宣传，加强视频维护、运用水平，消除城中村治安隐患，不断提高群众的安全感。通过加强对社会治安的监督管理，提升社区环境，维护人民生产生活环境。

从总体情况来看，福田区下辖 15 个股份合作公司，占地面积 268.26 万平方米，社会管理人口 543831 人，股民人数 10802 人，近几年来，社会治安得到显著改善，人们的幸福感指数不断提高。

2. 可持续影响

引导各股份合作公司发展、夯实我区集体经济；社会治安补助资金的发放，对股份合作公司积极协助公安部门保障城中村治安工作起到很好的促进作用。如水围股份合作公司配合福田分局打造建设城中村“视频门禁”系统，形成“水围模式”在全区大力推广；如上步、岗厦、皇岗、水围、沙嘴、上沙、上梅林城中村的案发率均有下降，各股份合作公司总体和谐稳定。从这一意义上来说，其影响是深远的。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① 各股份公司对社会治安补助项目是否满意

2019年度，下辖15个股份合作公司未对社会治安补助项目提出不同意见。

② 相关社会群众满意度

区集体署通过问卷调查等形式对相关社会群众对所在城中村的治安情况进行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达到85%以上。

六、存在的问题

1. 区集体署未针对“社会治安补助项目”形成专题报告

根据本项目《实施细则》第十四条规定，区集体署办公室每年就补助

资金的使用情况形成专题报告，对年度“社会治安补助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形成专题报告，报区集体经济发展指导委员会审查，同时抄送区财政局。评价小组未发现区集体署2019年度单独就该项目形成专题报告，经了解，社会治安补助项目的有关情况已经与扶持政策的其他扶持项目形成合并报告（福集办【2019】4号）《关于福田区股份合作公司发展若干政策执行情况的汇报》，上报区政府。

2. 满意度调查有待加强

根据《实施细则》，股份合作公司应提供经辖区派出所审核并出具意见的社区治安状况汇报（包括社区发案率、社区民众满意度等），但集体署未就15个股份公司的整体情况进行汇总分析。

七、相关建议和改进措施

1. 完善专题报告的撰写机制

严格按照项目《实施细则》的要求，形成项目专项报告，对年度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有个全面的概况。区集体署应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的跟踪指导。

2. 不断完善社会治安补助项目的考核体系

对全区各股份合作公司下辖城中村的社会治安总体情况，设置更灵活、更直接的量化指标，并形成汇总结果，作为专题报告的一部分。